

债券代码：137841.SH

债券简称：22 温岭 02

债券代码：185798.SH

债券简称：22 温岭 0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发行人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2024 年 8 月

声明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以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为信息来源，编制本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enling State-Owned Assets Investment Group Co.,Ltd

二、债券基本情况

（一）22 温岭 01

1、债券名称：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为“22 温岭 01”，代码为“185798.SH”。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10.00 亿元，发行利率为 2.99%。

4、债券余额：人民币 10.00 亿元，本年度利率为 2.99%。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6、起息日：2022 年 06 月 28 日。

7、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二）22 温岭 02

1、债券名称：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为“22 温岭 02”，代码为“137841.SH”。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利率为 2.72%。

4、债券余额：人民币 5.00 亿元，本年度利率为 2.72%。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6、起息日：2022 年 11 月 15 日。

7、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三、原中介机构情况

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原财

务报告审计机构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履职情况正常。

四、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行职责时间

鉴于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作到期，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经重新选聘，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2027 年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此次变更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生效，原审计机构同步停止履职。

（二）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已经发行人内部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新任中介机构的基本信息、执业资格、最近一年内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084343026U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9 日

经营范围：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执业资格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不存在执业限制情况。

3、最近一年内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一年不存在因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对

其公司债券业务执业资格造成障碍的情形。

（四）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202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主要内容为对公司合并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尚未签署相关合同，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合同签署。

（五）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本次变更生效时间及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

五、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变更前后审计机构工作的移交办理已完成。

六、影响分析

上述中介机构变更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正常变更情形，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国信证券作为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本次中介机构发生变动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岭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人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